

新民晚报 星期天夜光杯 / 夜光杯

以母亲的身份(外二篇)

虹影

以母亲的身份

从自传体长篇《饥饿的女儿》到《好儿女花》，两本书相差十年。这两本书写自己和母亲，写原乡和逃离，想弄明白自己是怎样一个人。不同的是我个人的身份发生变化，以前我是作为一个女儿去写母亲，而现在是在作为母亲，写母亲，听者是我的女儿。

以前看见了母亲为我、为这个家庭做出牺牲，她作为普通女性中的一员，成为了这个时代牺牲者，我想得还不透彻，不理解她的牺牲到了何种深度。

直到我成为一个母亲，才深深感受她的那种痛。母亲身上的悲剧延续，最让她无法承受的，不是来自于她的敌人，而是来自她的亲人。

对待孩子，我和母亲还是不一样的。我的情况比母亲好很多，我没有经济方面的担忧，也会减少和外界、家人的诸多问题。她当年面对比我严酷得多的困难险阻，独自承担一个会向她压倒下来的天地。母亲比我勇敢，比我无畏。

生存

家人给我的一个版本是母亲晚年过得非常好，不愁吃穿，有儿孙孝敬。当我在丧礼上时，知道母亲晚年捡垃圾时震惊不已。家人的解释是母亲有阿尔兹海默症。母亲是有意识地在做这样一件事情，被虐待，吃不饱饭，饿着肚子，她找不到一个人可以倾诉内心郁闷和说说心里话，她要走出家门，去透透长江边的新鲜空气，她去江边捡垃圾，卖钱，可以购包子和花卷吃。

母亲一生中有两个黑暗时期：第一个黑暗时期是在她怀上我时，1961年，那时处于饥饿困难时期，丈夫在船上工作，因为身体营养差，没吃饱饭，从船上掉下江里受了伤，被送进医院。没法传达消息。母亲很长时间没有他的消息，处于一片绝望之中。她带上所有的孩子，让每个孩子都去捡能够吃的东西。五个孩子和她饥饿难忍。那时一个年轻的男子是母亲做临时工挑沙子的记工，当别人欺负她时，他站出来帮助她，他把自己的口粮给母亲，自己不吃，都给孩子们。两人相爱。母亲的生活很艰难的，但心里有一点光亮，那是这个男人的爱情照亮了她，她因为有这样的光，敢怀上我，敢生下我这个私生女。

第二个黑暗时期，母亲晚年捡垃圾，捡垃圾这件事首先是在家里得不到女儿的理解，再就是她饿，自然而然就去寻找食物，捡垃圾。

母亲陷入对往日的回忆中，已逝去四十多年的黑暗给了她一种对照。一个很孤独的老人，知道自己的生命即将结束，她通过回想一生当中最浪漫最有激情的时期，那就是回忆和我生父在一起的点点滴滴，度过眼前的绝望，对现实的黑暗进行抵抗，当成一个出口。

母亲这样生存，好多年，我都不知。

惩罚与奖赏

母亲从未打过我，但总是冷眼看我，仿佛她一生的不幸都跟我有关，这是我十八岁前的真实感受。十八岁生日那天我知道了缘由，因为我是私生女，她得承受家里、社会对她终身的惩罚。

有一年她的生日，我专程从英国赶回去，给她在鹅岭公园大办生日，她说那是我给她生我养我的奖赏。我别过脸，不敢让她看到我眼睛红。

我第一次听到“黄金棍下出好人”这句话，是来自我的初中化学老师，他在家打逃学的儿子。老师宿舍就在我们的教室东北方向，有一坡二十多步的石阶。他边打儿子边说这句名言。当时正是课间休息，他在气头上打儿子，不知石阶下面有那么多观众。多年后，我遇到一个同学，说起旧事，她说化学老师的儿子考上了重庆大学。

我女儿出生后，我给她讲这个故事，她做错事后，主动伸出手来，要我惩罚她。我没有。我对她说：我会惩罚自己，把自己关在屋子里，你在屋子外思过。

空间阻隔，让两个心系一起的人，独自思想，所发生的事。这样的结果比体罚有用。

在我的成长过程中，我从未得到过母亲或是父亲的奖赏。我也很少得到学校里的奖赏。就像前段时期，有杂志约稿，说到他们有两年的奖，我说我从未得过奖。他很吃惊。我是边界外的人，从这一点来看，也未必不是好事。

1982年元旦，上海的《新民晚报》重新和广大读者见面的时候，我远在山城贵阳，但是通过媒体得知消息，我还是很高兴。除了告知周边的文化人，还特意把这消息告诉了《贵阳晚报》和正在紧锣密鼓筹备中的《遵义晚报》。眼前不时闪现中小学时代，上海街头报亭前每天黄昏排着队长时短的队伍买报的市民。

仅仅隔开约两年时间，好像是1983年底、1984年初，《新民晚报》社寄给我一张样报，我仔细地从头看到尾，发现副刊版面上登了一篇半块豆腐干大小的报道，说是钱伟长先生称赞我的长篇小说《蹉跎岁月》的事。那时候，我和《新民晚报》编辑记者没有联系，也不认识钱伟长先生。但我心里一直很感动。

1989年秋，我调回上海之后，写下的第一篇小文，就是在《新民晚报》上刊登的。自那以后，和老、中、青几代编辑逐渐相识熟悉起来，陆陆续续写下了几十篇的小文。其中，《不要折腾茅台酒》一文的影响和动静最大，不但听到读者好评，也收到过读者的批评。至今这篇文章仍挂在网络上，九年了，点击率有好几千万了吧。贵州省里上至领导，下至黎民百姓和各族老乡，有的是看过这篇小文的读者。我想这是茅台酒近年来愈加被世

很小的时候，我在爸爸的书架最上面一层看到过一个深咖啡色的木盒子，高约一尺半宽约一尺，上面有一行绿色的漆字：三希堂法帖。我曾经仰头观察过那个木盒子，不知道那是什么。我想里面一定是古书吧？我曾经问过爸爸，他回答我说，那里面都是字帖。字帖，我见过的啊，上小学的时候我们描的红字，不就是字帖吗？我爸爸的毛笔字是非常秀气的那种，他有时候会练习，尤其是当我妈妈学画国画之后，每每她画了一张比较满意的作品后，爸爸会在画上题字。不过我几乎没有见过爸爸打开过那个木盒子，我有时会想什么时候他会打开木盒子，我想看看那里面

有什么样的字帖。真正看到了那些神秘的字帖，是在很多年以后。爸爸妈妈都去世了，那个三希堂法帖被成为书法家的二哥搬回家去了。

直到前不久，老文学艺术家联谊会的老大哥王渭先生说他联系到了一位朋友是北海管理处的领导，可以领着我们去这些老艺术家的后代们去参观一下“阅古楼”。而那里就是中国最珍贵、最有历史意义的名家碑帖的收藏之地。就是那一次，我看到了三希堂法帖的真面目。

北海公园里，游人不少，倒显得清静安然了不少。穿过一个拱形石桥，便来到了一件小巧玲珑的古式二层结构的半月形小楼，小楼的总体颜色是紫红色，而那对开大门是黑色的，门的形状像是一个立在地上的大钟。这，就是著名的阅古楼。据说，当年清朝皇帝乾隆有事没事就会来到这里，登上二楼走走停停，坐上半天，一个一个碑帖地浏览细看，可以想见，那位文采风流的皇帝来到这里会是怎样的心旷神怡，他应该是徜徉在一种人间仙境里吧？据说那时候乾隆

人关注造成的吧。我特别要提到的是去年那一篇《相隔半个世纪的照片》。这是我写给《新民晚报》最长的一篇文章了，也是晚报编辑在叶辛文学馆里看到了两张照片以后，特意约我写的。

不变的情怀

叶辛

这是一个金点子。乍一听说，我还不知从何写起。我平时写小说，以虚构为主，从未想过要写一写身边这些知根知底的老朋友。哪晓得一写开，就收不住了！害得编辑给我和六个最为普通的小老百姓辟出了整整一个版面刊登。文章刊出后，“事情闹大了！”

唐刚毅的一位九十岁邻居，是个晚报的老读者，每天把取晚报、读晚报当作功课做，跳起大拇指对他：“唐先生，你们50年的友谊坚持到现在了不得！”

远在美国的培德称晚报是他的“思乡病特效药”，白天是半个美国人，在纽约市中心上班，傍晚后回到家中是半个中国人，读报，享受在家乡乐园之中。现在美国订不到海外版了，疫情之前那几年，他每半年回国返美，都要打包半箱子新民晚报带回去，弄得浦东

机场的女保安见了，觉得不可思议。他在纽约，读到的是网络版，说一出报，上海好几个人给他转了过去。

陈钦智的一个学生在邮局工作，看到报纸当即给他买了一摞“快递”；另一个学生读到报纸，第二天就驱车去了高桥的叶辛书房。

夏定先工作经历丰富，他兄弟姐妹多，几乎所有的亲戚朋友、大学同学、几个单位的同事，给他发出了很感人的感言，我都深受感动。

刘澄华的农场同事不但给他带去了报纸，还和他一起回忆身处天南海北几位老同学互相通信、通讯员取信时的细节，称他们也是间接的见证者。

正如段智感慨说，原本是平淡、朴实的友情，经《新民晚报》这一登，让岁月的跌宕和悠远，令这份情谊弥足珍贵，更见奇崛。

在《新民晚报》创刊40周年的日子里，我把这些读者们喜欢晚报、感激晚报的情怀写出来，也是一份祝愿吧。

十日谈

燕归来四十载

责编：刘芳

明日刊登一篇《我的一切归于人民》。

除了“阅古楼”中。除此之外，还有颜真卿、柳公权、苏轼、怀素……这些如雷贯耳的名字，他们的手迹珍品也在这里珍藏。

我们在一个玻璃柜前停留，细瞻，据说珍品都藏在拓片的后面呢。是啊，那些千百年的真实手书藏品怎能让他们见光呢？被强光照射字迹和颜色是会慢慢消失的。

至此，我终于明白了爸爸书柜上那个木质盒子里装着什么东西了。那都是阅古楼中供奉着的这些中国历代伟大的书法家们留下来的墨宝复制的拓片啊！终于想起有一次我曾经看到爸爸打开过那个三希堂法帖的木盒子。爸爸是非常小心地把盒子放倒，一手把盒盖从盖槽里缓缓拉开，我曾凑过去看了看几眼，都是黑色基调的拓片，上面是一幅幅的书法字迹，对王羲之、颜真卿



登上“阅古楼”

吴霜

十件书法作品，刻出了四百九十五方碑帖，大部分收藏于阅古楼，其实阅古楼就是为了收藏这些碑帖而专门建造的。这些碑帖复印出来，就形成了珍贵不已的“三希堂法帖”。这位乾隆皇帝，单就这个行为，真是做了一件造福中国文化使之流传久远的一件大好事。

那天，我们一行十几个人推门走进了阅古楼，椭圆形的院子当中有两棵树木，树身比较秀气，有着星星形状叶子，叫不出这树的名字，不知是不是樟树，但是北京好像是不长樟树的。

进入小楼里，登上了旋转而上的楼梯，一排排被镶在玻璃柜中的黑色拓片冲进眼帘，那些字体，真的是惊艳的漂亮。当然啦，不想想这都是出自何人之手啊！王羲之的《快雪时晴帖》、王献之的《中秋帖》、王珣的《伯远帖》……这三件稀世之宝被乾隆皇帝保存在



踏歌行·春风 (布面油画) 李蕾

风雨桥上的歌者，基本上都是老人，唱歌之余聊聊天，交流交流人生阅历。有位上海老爷子，人称“亚克西”，因为他新疆舞《达坂城的姑娘》跳得好，又参与伴奏，多才多艺，热情活泼。那天正坐我旁边，我问他年纪，答曰79。他接着说他有个儿子：小辰光六一，长大后十一，66年后12月26日，28岁后8月15日。我很好奇，打破砂锅问到底。原来他从小走失，被巡警送进孤儿院，新中国成立，登记时不明白“生日”为何物，以为是开心之意，就选了六一儿童节。长大后不好意思，便改为十一。一直到28岁找到自己原生家庭，才知道自己是阳历八月十五生的。

他的故事让我很兴奋，回去跟老公说今天采访到一奇人，五岁走失，生日就有四个，如此这般。没想到老公轻描淡写道：我小辰光也走失过的。

啊？那能我不晓得的啦？几岁？啥地方？多少辰光？最后哪能？

跟亚克西比，老公的走失故事平淡多了：忘记了。总归是学龄前。不晓得多少辰光，又没手表。最后寻着屋里厢了呀！

徐妈妈急煞脱了哦？

屋里人晓啊不晓得。我回到家里也不响。

缺少传奇色彩。还是采访亚克西有劲。

第二天的采访更有料了：亚克西的扬琴、电吹管，还有新疆舞，都是退休后学的。他几年前得过一场大病，病后到广西、江西疗养，走到哪歌舞到哪，正所谓载歌载舞。我问：你年轻时候应该有基础的吧？

——有，我年轻时演过逛——逛新城的，“阿爸哎，哎！快快走，哦！看看拉萨

采访

翁敏华

新面貌……”我跟亚克西一同唱了起来。

那是我们年轻时候何等流行的一则表演，几乎是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它曲调欢乐，节奏明快，阿爸与女儿一问一答，曲词通俗易懂，还略微带点儿幽默感。

像发掘出土文物一样，采访帮我们复苏了一首老歌。

亚克西表演这首男女声二重唱时23岁，演女儿的比他大十岁。他说他们先在剧场演出，后到街上演出，最后过年时又挨家挨户表演，演一段放一阵鞭炮，一时轰动。此后那女的见到他就叫“阿爸”，叫了一辈子，临终时还托人传话：要见“阿爸”最后一面。

回去跟老公一复述，老公说：“我读书辰光也表演过的。”

啊？我哪能也不晓得的啦？依哪能啥

事体也不跟我讲的啦？依老早唱歌嗓子好呀？

“也不算特别好听，班干部嘛，带头。”

格么啥人扮女儿？

“同班一个女同学。”

后来依到崇明下乡，伊呢？

“也去了崇明。”

一个连队？

“隔壁连队。”

依1972年到上师大读物理系，伊呢？

“也是。她读化学，后来当了一个中学的化学老师。”

现在依老同学聚会，伊来吗？

“她现在眼睛不好，不太来了。”

“蠢夫蠢夫”到此结束。淡淡的失落伴着哀痛涌上心来。“阿爸哎，哎！快快走，哦！看看拉萨新面貌……哦呀呀呀呀呀！”一个时代就这么过去了。余音袅袅。

迎春曲

王养浩

莫道寒潮来，窗前梅花开。梦里风雪漫天白，放眼惊松柏。挥毫笑吟心，迎春挚爱，丰姿多彩。

二
朝阳出天宇，昨夜连绵雨。妖孽除去涌笑语，碧波跃鲤鱼。八方诗人相遇，遍地佳句，春之赐予。

三
精心绘年画，举目彩灯挂。金牛离去盼虎娃，喜气照万家。笑指灿烂春花，扬鞭策马，锦绣中华。

